

全团要讯

第 16 期

共青团中央

2021 年 9 月 9 日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
专刊之三】**

编者按：《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印发后，团山西省委、山西省少工委闻令而动、积极作为，按照团中央、全国少工委部署，主动争取省委及有关部门支持，坚持高位推动、坚持协同发力、坚持问题导向，扭住关键政策，务求务实管用，推动出台省级实施方案，举措实、亮点多、效果好。现编发其经验做法，供各地学习借鉴。

团山西省委“三个坚持” 扎实推动出台省级少先队工作实施方案

2021年初，党中央印发《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做好新时代少先队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团山西省委、山西省少工委把贯彻落实《意见》精神与深化少先队改革攻坚有机结合，聚焦解决制约少先队改革发展的“牛鼻子”问题和基层“急难愁盼”的关键需求，早谋划、重操作、拼韧劲，扎实推动出台省级实施方案，为全团贯彻落实《意见》探索山西方案。

一、立足事业发展，“三个坚持”探索山西路径

1. 讲政治、早谋划，坚持高位推动。《意见》下发后，团山西省委、山西省少工委认真学习领会《意见》精神，主动向省委汇报情况和建议，按照省领导关于“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团省委、省委教育工委牵头”的批示要求，与省教育厅联合组建专班起草实施方案，形成团教协作合力。同时，根据起草工作推进情况，及时向省委和团中央请示报告有关事项，确保起草工作准确贯彻省委和团中央的指示要求。

2. 讲策略、拼韧劲，坚持协同发力。团山西省委、山西省少工委清醒认识到，《意见》给予了最大政治底气，但缺乏“打硬仗”的精气神，再好的政治机遇也抓不住。从一开始即组织专门力量系统梳理有关政策文件，就工作经费、辅导员津贴、评比

表彰等难点问题向兄弟省份了解情况、学习经验。深入基层开展调研，广泛收集提炼来自一线的鲜活经验做法，为制定政策提供实践支撑。本着“不达目的不收兵，前进一步是一步”的韧劲，先后与省委组织部、省编办、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等单位负责同志会商40余次，对关键条目逐一攻关，久久为功达成目标，推动实施方案顺利出台。

3. 讲实效、重操作，坚持问题导向。为切实用足《意见》这一重大政策利好，团山西省委、山西省少工委聚焦长期以来制约少先队改革发展的“牛鼻子”问题和基层“急难愁盼”的关键需求，探索运用“任务化、项目化、工程化、清单化、方案化”的工作方法，对《意见》逐条细化、破题立项，汇总形成以5大工程、26项举措为主要内容的实施方案，逐项明确牵头单位和配合单位，兼顾政策系统性与实践操作性。

二、锚定一流目标，“九个亮点”交出山西答卷

1. 着眼短板弱项，使少先队组织覆盖更广泛。提出“初一年级全面建立少先队组织，保障农村少先队组织基本条件”、“通过集中攻坚、结对指导等方式，推动民办中小学全部建队”、“中小学全部成立学校少工委，每学年召开一次学校少代会”等举措，全领域加强少先队组织体系建设。

2. 改善课程研发，使少先队活动课设置更专业。提出“加大红领巾书系等活动课指导用书的研发推广，纳入学生教材用书予以保障”、“积极开展微队课展示、优秀案例征集、校际观摩

交流等活动”、“在学校建立少先队活动课教研小组”等举措，全过程巩固少先队活动课的基础地位。

3. 依托地方资源，使少先队实践育人效果更突出。提出“利用丰富的红色革命、人文历史、自然生态等资源优势，开展红领巾研学行活动，打造一批具有山西特色的研学路线与课程资源”等举措，引导全省各级少先队组织将赓续红色血脉与强化实践育人进一步融合，着力在少先队员中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和爱家乡的情感情怀。

4. 完善育人链条，使党、团、队红色基因传承更紧密。提出“建立分层递进、内在衔接的少先队仪式教育体系”等举措，将“红色传递”活动正式纳入全省少先队仪式教育体系，引导少年儿童在参与传递党旗、国旗、军旗、团旗、队旗等红色旗帜过程中，加深对党、团、队血脉相传关系的认识理解。

5. 统筹解决难题，使辅导员队伍建设更有力。一方面，明确提出“辅导员在少先队组织获得的荣誉、取得的研究成果、参加的课题、承担的经验交流活动，要与教育部门获得的荣誉、取得的研究成果、参加的课题、承担的经验交流活动同等对待”；另一方面，明确提出“四个纳入”的政策保障，即：少先队名师工作室纳入同级教育部门学科名师工作室建设范畴，少先队活动课教案制度纳入学科或思政课教案范畴，辅导员技能大赛优胜者纳入劳动竞赛委员会记功范围，大队辅导员津贴纳入班主任津贴发放实施范围予以保障，真正实现辅导员工作有条件、干事有

平台、待遇有保障、发展空间。

6. 充实人员配备，使基层少工委工作职能更明确。提出“市级团委应保证一个专责部门、一名总辅导员专职从事少先队工作，县级团委应保证一名班子成员担任少工委副主任、一名专责人员从事少先队工作”的配备标准，从源头上保障基层少工委“事有人干、责有人负”。

7. 实行量化标准，使少先队领导和考核机制更顺畅。提出“各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将少先队工作列入每年工作要点，青少年工作联席会议每年听取一次职能部门专项汇报。将少先队工作纳入中小学教育督导评估和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指标，在党建考核中作为单列内容，分值不少于10%”。

8. 提出责任清单，使团教协作机制更清晰。一方面，明确提出教育部门“四个纳入”的协同责任，即：“将少先队工作纳入提升义务教育质量、推进基础教育改革总体规划，将少先队建设纳入中小学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将少先队工作开展情况纳入中小学办学质量指标体系，将少先队辅导员考核纳入学校教师年度考核”；另一方面，明确提出中小学校“三个列入”的具体责任，即：“将少工委建设列入党建工作范畴，将‘红领巾奖章’、实践活动、荣誉激励等学生在少先队组织中的表现列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将优秀少先队集体和个人的评选列入学校评优评先序列”。

9. 列入财政预算，使少先队工作经费保障更充分。提出

“省、市、县三级少工委的工作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按照全省每名少先队员每年不低于3.5元的标准，以省、市、县三级财政分别承担15%、30%、55%的比例予以安排”等举措，历史上首次回应解决了各级少工委无专项工作经费的问题。

三、抓住政策机遇，“三下功夫”形成山西特色

1. 聚焦为党育人主责主业，在“管用”上下功夫。围绕少先队“三个时代性课题”和“三个跟不上”突出问题，在内容上，聚焦“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主题，将“红领巾心向党”细化为“七个一”活动设计方案，即：“讲述一个党史故事、走进一处党史基地、学习一位党员先锋、寻访一个家乡新变化、争做一名红领巾讲解员、进行一次研学实践、开展一次仪式教育”，综合运用参观寻访、榜样激励、沉浸体验等方式，努力用好“儿童化”语言进行政治教育，让党史教育有童趣、接地气；在形式上，注重发挥少先队活动课与学校德育工作的互补作用，着力破解“主题泛化不突出、内容随机不系统、载体方式成人化”等问题，分低、中、高学段编写出版活动课指导用书《红领巾书系》三册，以“榜样力量、立德树人、立志铸魂”为主题，对少年儿童分段教育、分层指导。

2. 完善社会化工作体系，在“广泛”上下功夫。一是将推动团属青少年宫、青年之家建立少先队组织的工作任务，明确纳入对各团市委的年度重点工作评价体系，向基层传递鲜明的工作信号；二是制度化要求团省委委员、候补委员等带头担任少先队

校外辅导员，同步对全省中小学校外辅导员的标准、任职、培训等作出明确的规范化要求，积极为少先队社会化工作领域储备人才；三是依托省青基会平台进一步整合社会资源，在全省中小学校探索创建“小马书屋”，推动“青马工程”向“少马工程”延伸；四是按照“迈向社会、进军线上”的总体思路，系统实施“红领巾研学行”活动，线上线下推出100个红色研学打卡导图、11条经典研学线路，同步编写出版了山西第一本《红色之旅》青少年读本，与省电视台联合推出《红领巾研学少年派》栏目等。

3. 深化少先队组织改革，在“深彻”上下功夫。一是联合山西省委教育工委下发3个制度性文件，全面推开分批入队，精细部署“红领巾奖章”活动，规范学校少工委建设及运行；二是集中开展少先队基层组织与学校少工委建设“双清零”行动，推动全省县级少工委按期换届；三是开展全省少先队辅导员队伍配备“回头看”和自查整改工作，进一步规范各级各类少先队辅导员的选拔、配备、聘任及调整；四是制定少先队辅导员三级教育培训规划，组建省、市、县三级红领巾巡讲团69个，全力打造有政治价值、有工作含金量、有社会成就感的辅导员队伍；五是争取省市场监管局支持，将少先队入队仪式纳入全省质量标准化建设体系。

分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团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有关部委，省级党委分管领导。

团中央机关各部门、直属单位负责人，省级团委书记。